

从东八区 到子午线



我的独家英伦记忆

方切尔 著



FANG'S
A.K. Memory

浙江人民出版社

从东八区 到子午线



我的独家英伦记忆

方切尔 著

 浙江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从东八区到子午线：我的独家英伦记忆 / 方切尔著. —杭州：浙江人民出版社，2016.10

ISBN 978-7-213-07639-8

I. ①从… II. ①方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32380号

从东八区到子午线——我的独家英伦记忆

方切尔 著

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(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)

市场部电话:(0571)85061682 85176516

责任编辑 郦鸣枫

责任校对 朱妍 张志疆

封面设计 厉琳

电脑制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

印刷 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
印张 6.5

字数 145千字

插页 1

版次 2016年10月第1版

印次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213-07639-8

定价 32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市场部联系调换。

蕙质兰心 别样风景

眼下，一部由黄磊、海清等主演的电视剧《小别离》正在各电视台热播。该剧讲的是在当前的留学移民热潮下，一次次身不由己的告别，许多家庭在精神、传统以及记忆层面的割断和焦虑。其中悲欢，直抵人心。

《小别离》原著小说作者鲁引弓说：“直接促成这部小说诞生的，是一个非常偶然的细节。那次我去上海送一个孩子出国读书。入关的一刹那，她回头看了我一眼。就在那个瞬间，她在我眼中成长为一个懂事的人；就在那个瞬间，我心里的某些东西被打开了。17天后，《小别离》诞生。”

《从东八区到子午线——我的独家英伦记忆》则是从另一个视角讲述了切尔西在英国留学期间的难忘点滴。我没有数过，在这本书里面，有多少个感人的细节，但毫无疑问，这些事都是真实发生的，并且是切尔西一生的珍贵记忆。

我们可以想象，一个大学刚毕业的女生独自去英国求学，其内心

既有志忑，也充满了对外面世界的好奇和渴望。而切尔的父母，则是带着饱含满满牵挂的眼神，看着女儿远行。书里的那些细节，比如与英国老夫妻的交往，去唐人街打工的经历，信用卡被盗的遭遇，背着书包找水怪的小趣事，等等，既是交给父母的一份留学报告，也是切尔带着善良之心与我们的分享。更为难得的是，切尔对这些细节的描述简洁、生动，字里行间透着幽默风趣，情感真挚，仿佛我们跟着她到英国走了一趟，领略了当地的风土人情。而这些内容对于那些想去英国或者正在英国求学的年轻人来说，也是极具参考价值的。

再说说本书的作者方切尔。

我认识切尔，还是她刚到杭州读大学的时候。小姑娘给我的第一印象是非常质朴，比较内向，是那种不轻易用言语表达，但是心思细腻的孩子。在她上大学期间，我和太太还带着儿子去切尔的学校看她，专门请切尔和她的室友一起吃了顿饭。当时聊了什么已经不太记得了，但开心的感觉仍然记得。那时的切尔已经适应了大学生活，和同学打成一片，开始了一个全新的人生阶段。

后来，切尔去英国留学。学成归来后，她也很快找到了工作。每逢节假日，切尔和我们之间都有问候往来，间或吃饭聚一下。时间就这样如流水般静静淌过，当初比切尔矮的我家小男孩，如今都上了高中，个子蹿到一米八以上了。

突然有一天，我的手机里接到这样一条微信：

“蔡叔叔，我要结婚了！”

“太好了。可以让我看看他的照片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。这是他几年前的照片，我们准备下半年结婚，婚纱照拍好再发给你看。”

“好啊，先恭喜你了！”

切尔要披上婚纱当新娘了，一个有福气的帅气小伙子将迎娶她。

祝福他们。在即将披上婚纱的这个节点上，切尔把她认为最有价值的海外求学故事，讲给我们听，这是她的“蕙质兰心”。也希望读者能跟随切尔的脚步领略英国的别样风景。

蔡李章

2016年8月26日

最美的时光

第一次见到你，是在西湖文化广场的泰时光餐厅。记得那天天气很冷，你穿了一件绿色的羽绒服。你说你喜欢绿色，因为绿色代表着生机和活力。远远地看到你穿着一双运动鞋，欢快地朝我走来，头发扎成马尾辫左右晃动着。直到现在，这画面还经常会浮现在我眼前。

那天我们聊了很多，你说起当年你爸妈给你取名字的趣事，他们想了很多个名字却一直没有办法能说服对方达成共识，直到某一天在报纸上看到一则关于英国前首相撒切尔夫人的新闻，突然间他们一拍即合，就定下了你现在的名字。现在想来，其实从那一刻开始，就结下了你与英国的不解之缘。

听你说起你一直在忙着整理英国留学期间的日记，打算出一本书。为了满足我的好奇心，你提前跟我分享了书中的部分内容，包括作为志愿者参加伦敦羽毛球大奖赛，收到白金汉宫的来信，一对温馨有爱的英国老夫妇，等等。我听得津津有味，迫不及待地想早点看到这本书。不曾想居然能如愿以偿，更为幸运的是我成为了第一批阅读

此书原稿的人之一。

我想仅仅是翻阅这本书的标题，很多读者就能感受到这本书的基调非常轻松欢快。而事实上也确实如此，读这本书就像听一位坐在你对面的邻家女孩，饶有兴致地讲述她经历的各种趣事。可在这背后，却有着不为人知的心酸，或者说，是为之付出的努力。

认识你的时候，你的这本书已经写了一大半，你说你经常睡不踏实，梦到相关的记忆碎片都会惊醒，然后再拿笔迅速记录。起初我还不相信，直到最近这一两个月。最后的整理核稿其实是最费时间的，特别是对于精益求精、严格要求自己的你来说。你经常把自己关在小房间里，不让别人打扰，坐下来一写就是到半夜，有时候都顾不上吃饭。等我把饭菜做好端到你跟前的时候，你也只是简单地扒了两口然后继续专注地写作。因为我们的婚期将近，各种琐碎的筹备事项又占用了大部分时间，这让你原本有限的创作时间更加捉襟见肘，我一度想劝说你可以暂缓下，可又怕这一拖就会遥遥无期。

前不久我们一起在西湖边散步的时候，你欢快地说要告诉我一个好消息，你说你的书书写好了，你想把书作为我们婚礼上的伴手礼。我思考了一下并没有表现得特别开心，只是用手轻轻地抚摸着你的头发。你仿佛读出了我的心思，因为我觉得这本书仅仅是记录你的留学经历，从头到尾都没有我的影子，有点失落。

直到我把这本书认真地看完一遍的时候，我才发现原来自己的想法真是既自私又愚蠢而且很狭隘。渐渐地，我开始明白你写这本书的目的除了分享故事讲给别人听以外，更重要的是给自己一个交代，为了不让时间的流逝模糊了你的记忆，便用文字记录了这段精彩的英伦经历。毫无疑问，这是你一生中最难忘的美好时光，我相信这也是支撑你坚持写完的根本动力吧。

整理书柜的时候，看到你第一次送我礼物时的包装盒，那份礼物

是你从英国带回来的洗发皂。当时我并没觉得什么，只是简单地对你说了声谢谢。现在才知道原来这份礼物珍藏着英国的记忆，一直以来你都不舍得自己用。

最近你在忙着搬家，把很多不用的东西都丢弃了。我看到衣柜里有一个略显破旧的绿色书包，问你是不是也要一起丢掉，你冲过来一把夺走我手中的书包捧在胸口。我猜这一定是你在英国读书的时候背的，你一个劲地点头，眼神中流露出对它的怜爱之情。

书中最后提到的从英国带回来的四盒茶叶，现在正安静地躺在客厅沙发旁边的柜子上。趁你不在家的时候，有时候我会偷偷地打开来闻一下，感觉在这香味中自己也可以跟着你的文字来一次穿越体验。

你说以后有机会一定要带我去趟英国，到时候我就带上这本书，追寻你的记忆，去用心感悟书中提到的那些人、那些事，还有那些景。我想那时的画面一定很美，因为始终有你陪伴在我的身边。

感谢这段英伦经历，见证着你的成长，也让我遇到了更好的你。我们留不住岁月的脚步，但是我们能将现在的每一天都变成我们生命中最美的时光。

阿隆

2016年8月27日

目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写在前面的话：我的故事讲给你听 | 001 |
| 敢吃我的面，你绝对是勇士 | 004 |
| 菜篮子能干吗？我只要行李箱 | 007 |
| 英国家庭有爱的暖色调 | 011 |
| 坏心情坐上竹蜻蜓，瞬间阴转晴 | 020 |
| 一封来自白金汉宫的信 | 023 |
| 对羽毛球的谜之狂热 | 026 |
| “菜花”和烟花，我全要 | 039 |
| 唐人街打工记 | 046 |
| 谁盗的卡？出来保证不打你 | 051 |
| 宿舍趣闻一箩筐 | 054 |
| 英剧看多免不了要穿越 | 059 |
| 转身遇到TA | 068 |
| 免费的艺术大餐请来一打 | 075 |
| 嘿，我们来做朋友吧 | 084 |
| Hello，陌生人 | 089 |
| 背着书包找水怪 | 095 |
| “腐国”食物=黑暗料理？NOPE！ | 113 |
| 别笑啦，严肃点 | 123 |
| 岛国天气很妖娆 | 133 |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|
| 春夏秋冬各有味 | 141 |
| 我就走走不说话 | 156 |
| 爹妈的小导游上线 | 161 |
| 一地碎碎念 | 176 |
| 后记 | 188 |

写在前面的话：我的故事讲给你听

周末，惬意的午后有小鸟在窗外叽叽喳喳。为了给自己的赖床找个冠冕堂皇的理由，思绪便开始意识流般地飞扬。恰巧此时手机新邮件驾到的声音响起，不用看也知道，一定是之前在英国时每天早上7点多雷打不动的最新团购网资讯。接着，我居然下意识地看了眼对面，平时这个点睡在我对面的室友可还没起床。但忽然意识到她跟我是前后脚回国，时间早就已经完美地同步成正宗东八区。能没时差地随时联系，细想还是蛮温馨的。可为啥忽然又有点想念待了500多天的零时区生活呢……

以上是我刚回国时常产生的时空错乱画面。虽然归国已有两年，但我时常还会梦见那些光阴碎片里的熟悉场景。湿润的气候，鱼薯香的街道，善意微笑的路人……都足以让那段日子变得生动。尽管这两年发生太多的变化和事情，但好在关于英国的记忆从未褪色。渐渐地，便萌生了“把我的故事讲给你听”的想法，记录下那些热气腾腾的日子，把有趣的、好笑的、惊奇的、有感触的事拿来同大家分享，

也算是对自己那段留学生涯的一个交代与纪念。

回忆起来，在英国事事都要一个人去面对，遇见过形形色色的人，体验过不同的事情，坦然接受好多观点。没有对错，只有不同。有时候想想那段经历就觉得很多困难也没什么大不了的。以前老是多虑，害怕东害怕西的，后来发现，根本就是害怕“害怕”本身。很多时候我们顾忌很多，但只要迈出第一步，后面的事情就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复杂了。一旦真正开始，反而可以一往无前，轻松多了。感谢那段日子的遇见带给我的财富和历练，使我发现了一些连自己都不知道的潜能。良好的心态很重要，这也算是我在异国他乡的收获之一了。

回来后我感觉自己的性格也有很大变化。以前比较内向、拘谨和严肃，不太会表达自己，而现在我喜欢跟大家分享，也慢慢地喜欢笑了。多笑笑还能给身边的人积极的感受，自己也会开心点。感触其实一言难尽，我想把它们都记录下来。

万事开头难，从哪儿开始写才合适？按什么逻辑来叙述会更好？这么多想说的话又得从哪儿开始？我反复思索寻找头绪，有点不知如何下手。于是，干脆借着翻看导入电脑的照片来寻找灵感。一直懒得进行系统分类和整理，顺手点了个“属性”，不点不知道一点吓一跳，不知不觉竟然有了100G容量的影像！浏览翻看着，每个细节都成为发动时光机的钥匙，带我飞回9000公里外的那个国度。很快，在我的脑子里“东八区”和“子午线”两个词同时交闪出现，我便立马决定将书名定为《从东八区到子午线》。

这本书里，有趣闻也有轶事，都是些留英期间我见过的、遇过的真事儿。包括在莱斯特的—年求学时间、伦敦的半年居住光景和中途去各地的游玩经历。打工、实习、旅行、当志愿者……跑过不少地方，经历过许许多多，都记录在这本书里了。书里没有买买买，更多的只有走走走。风格也绝不会像中学时代写作文时那样故作深沉，为

赋新文酝酿感情而专发让人不忍直视的感慨，而是会以活泼的基调来叙述，因为记忆总是美好得闪闪发光。懊恼的、不满的、哭笑不得的、心塞郁闷的必然少不了，但快乐肯定更多。当然我也偶尔会吐点小槽，用自嘲来调剂下，博大家一乐。

利用空闲时间拖拖拉拉写了很久，有时候运动完饿得眼冒金星，但灵感它就来了，于是赶紧坐下开写；有时候明明困得不行，入睡之际却思如泉涌，只得立马翻身下床先记下关键词句；还有感冒的时候一边擦着鼻涕一边狂喝水写；甚至还有热得暴躁却也只能耐着性子把最后一段先写完的……因此，语言风格难免偶有跳脱。也因为跨度时间长，想到什么写什么，所以内容按主题来，拎出来也能独立成篇。

刚开始写时，心焦得很，毕竟把一件事讲清楚你得交代前因后果、前后铺垫一下，毕竟自己明白并不代表别人也能看得懂。中途甚至多次打起退堂鼓，但又会想着，既然开始了，为什么要放弃？为了不留遗憾，最终咬牙坚持。也奇怪得很，一旦开始写我就会特别忘我，“噼里啪啦”敲击键盘，根本停不下来。记忆的闸门“哗”地被打开，回忆扑面而来，打字录入的速度常常跟不上思维的一路小跑。当然，最终完成的感觉真是不能更棒，是不知道怎么形容的一种宽慰和舒心。

回国后，去看新上映的电影《王牌特工》、《帕丁顿熊》、《小羊肖恩》、《神探夏洛克》……电影里的那些街区、场景总能唤起那份熟悉。文章里有些人物和地名并没有统一翻译成中文，有些是刻意保留，有些是因为不确定官方叫法是什么，所以还是保持英文的原样不动。另外，许多涉及的事情因为时间过去很久，可能会发生记忆跑偏或者出现常识性错误的情况，还望见谅指正。

敢吃我的面，你绝对是勇士

说来有些惭愧，出国前，从未和厨房有过深入交集，顶多也就盛碗饭、端个菜。那时候就是不愿自己动手。等出国了以后，一来为节省开支，二来对宿舍的厨房有些心痒痒，于是便生出了“要不，我试一下”的想法。虽然有些后悔在家时没学个一招半式就出来糊弄，但想着总不会饿着自己。

说起来可能会让人笑话。第一次弄花菜时不知道怎么切，把小细末整得到处都是；第一次弄包心菜，还天真地以为是需要一张张叶子地剥下来，才扒拉到一半，手指甲都要受伤了；还有，国外厨房里烤箱一定是必备的，第一次用烤箱，拿的是超市买的简易pizza试手，生怕它不熟，时间设置太久，中途也没盯着看，结果最后开箱时芝士已经全融化，稀稀拉拉地呈扭曲状沿烤箱里面的支架往下淌，还晚饭呢，清理烤箱都头大死了……不过，这些都不及第一次煮面的经历来得印象深刻。

某天大清早，好不肚饿，真想来点热乎的。但是要在地广人稀的

大不列颠，随便下楼找家面店，还要求带汤水又有青菜肉丝的热面，你还是醒醒吧。自己动手得了。放水，等水开，下面……一切貌似进行得很顺利。但是，问题来了，怎样才算是熟了昵？等啊等，约莫得有半小时了，捞出来吧。结果面成了一坨，吸饱了水整个都发胀了，还有一团团乳白色的疙瘩。虽然卖相难看，但怎么说都是自己的成果，还是凑合吃吧。倒了点甜面酱，挑起面坨开吃。刚咬第一口，以为是错觉，赶紧再换个地方啃……但实在是有点难以下咽啊。一拍脑袋，才想起忘了放盐。

再接再厉，重新来过。等锅冒出腾腾热气，下面，赶紧搅动。一会儿工夫，面条变软，成色也不错，便满心欢喜地匆匆捞出，再铺上几片菜叶，放点盐、淋点酱。一吃，哎哟，不错哦，开窍了嘛，至少比第一次筋道好多，便狼吞虎咽地飞快消灭干净。结果，才过一会儿就开始不停地拉肚子，一整天都耗在跑厕所上，到最后都快虚脱了只好上床躺着。

等国内天亮了，跟家里视频转述的时候，我才知道原来我根本没把面烧熟，敢情是吃面粉吃得津津有味。妈妈告诉我，其实在水快开的时候就可以下面了，水开的过程中面也在煮，这样才比较容易把面煮透。

没夸张，不编派，这是我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生活能力低到尘埃里。算是吃一堑长一智，之后煮面还真心少有失手，心情好的时候再弄点丰富的浇头，吃得很是过瘾。但偶尔还是会有“用最短的时间整出个混搭风的酱鸭鸡腿兰州拉面……哎哟，好像忘记放盐了，也不知道熟了没……算了随缘吧……”的画面。

到后来，渐渐上道了，老喜欢做点家常菜犒劳自己。经常自己先查菜谱，然后再动手摸索实践，甚至还常常心血来潮突发奇想地弄出新菜式。记得当时第一次做出了个咸鲜中又略带酸甜口的海鲜大餐，

真是把自己乐坏了。

有时候图省事儿，电饭锅就派上了大用场。超市买的新鲜羊排洗干净，直接放到电饭锅的蒸屉上，不加任何作料与饭同煮，竟一点不膻，而且米饭还有了肉香。香菇泡发后，和着鸡腿铺在电饭锅的糯米上，加少量盐、酒和糖，煮熟后将锅里的东西搅拌均匀就行。新鲜出炉的香菇鸡腿糯米饭别提有多香了。

虽然以失败告终的时候居多，但屡败屡战的劲头还是不减。做的次数多了，在检讨中总结了些算不上经验的经验：做霉干菜猪排一定要提前一天拿料酒等调料给大排做个全套按摩；偷懒用酱的话，必须是“牛肉花菜+黑胡椒酱”、“鸡肉豆芽+红葱酱”、“青椒虾仁+酸甜酱”的组合才最搭。

对了，顺便还得向“勇者无畏”的你们狠狠致敬下——帮我干掉那一波波色香味俱为负分的黑暗料理，还能不计前嫌给我无数建议的室友们。